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January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4 年届会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4 年 7 月 24 日

议程项目 4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选举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六名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由 36 个成员组成，从联合国会员国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成员国中选出。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65/266 号决议和粮农组织大会第 7/2011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粮农组织理事会依照大会第 65/266 号决议规定的方式，各选出执行局的 18 个成员。
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在 2024 年 4 月 9 日管理会议上选出执行局 6 名成员，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以填补下列成员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后出现的空缺：芬兰、加纳、印度、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和瑞典。
3. 将按下列方式选出成员：¹
 - (a) 名单 A 所列国家 1 个成员；
 - (b) 名单 B 所列国家 2 个成员；
 - (c) 名单 D 所列国家 2 个成员；
 - (d) 名单 E 所列国家 1 个成员。
4. 理事会选出的执行局 18 名成员见本说明附件一，粮农组织理事会选出的执行局成员名单见附件二，供选举执行局成员使用的联合国会员国和粮农组织成员国名单见附件三。

¹ 执行局成员从世界粮食计划署《基本文件》所列名单中选出。这些名单载于本说明附件三。



附件一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 18 名成员

(任期三年)

2024 年成员

名单 A 国家 4 个席位

阿尔及利亚¹ (2025 年)、埃塞俄比亚(2025 年)、加纳* (2024 年)、赞比亚(2026 年)

名单 B 国家 4 个席位

中国(2026 年)、印度* (2024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25 年)、大韩民国* (2024 年)

名单 C 国家 2 个席位

多米尼加共和国(2026 年)、巴拿马(2025 年)

名单 D 国家 6 个席位

澳大利亚(2025 年)、芬兰² * (2024 年)、日本(2026 年)、西班牙(2025 年)、瑞典* (2024 年)、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2026 年)

名单 E 国家 2 个席位

波兰(2026 年)、俄罗斯联邦* (2024 年)

* 即将卸任成员。

¹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接替毛里塔尼亚。

²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接替法国。

附件二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选出的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 18 名成员

(任期三年)

2024 年成员¹

名单 A 国家五个席位²

加蓬(2025 年)、肯尼亚(2025 年)、摩洛哥(2024 年)、塞内加尔(2024 年)、津巴布韦(2024 年)

名单 B 国家 3 个席位

孟加拉国(2024 年)、科威特(2024 年)、沙特阿拉伯(2025 年)

名单 C 国家 3 个席位

阿根廷(2026 年)、巴西(2025 年)、秘鲁(2024 年)

名单 D 国家 6 个席位

加拿大(2025 年)、德国(2025 年)、爱尔兰(2026 年)、荷兰王国(2024 年)、瑞士(2026 年)、美利坚合众国(2024 年)

名单 E 国家 1 个席位

匈牙利(2026 年)

¹ 关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理事会选出的成员的进一步资料，可查询：
<https://executiveboard.wfp.org/members-board>。

² 轮任席位第五个任期(2024/2025/2026 年)将由一个名单 A 国家担任；第六个任期(2027/2028/2029 年)将由一个名单 B 国家担任；第七个任期(2030/2031/2032 年)将由一个名单 A 国家担任；第八个任期(2033/2034/2035 年)将由一个名单 C 国家担任。

附件三

供选举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成员使用的联合国会员国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成员国名单¹

1. 发展中国家和领土

名单 A

阿尔及利亚	斯威士兰	纳米比亚
安哥拉	埃塞俄比亚	尼日尔
贝宁	加蓬	尼日利亚
博茨瓦纳	冈比亚	卢旺达
布基纳法索	加纳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布隆迪	几内亚	塞内加尔
佛得角	几内亚比绍	塞舌尔
喀麦隆	肯尼亚	塞拉利昂
中非共和国	莱索托	索马里
乍得	利比里亚	南非
科摩罗	利比亚	南苏丹
刚果	马达加斯加	苏丹
科特迪瓦	马拉维	多哥
刚果民主共和国	马里	突尼斯
吉布提	毛里塔尼亚	乌干达
埃及	毛里求斯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赤道几内亚	摩洛哥	赞比亚
厄立特里亚	莫桑比克	津巴布韦

¹ 摘自《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附录 A。如果联合国会员国或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成员国变动，联合国和粮农组织各自的秘书处将在同会员国进行必要协商后作出适当更改。

名单 B

第一类

阿富汗	伊拉克	科威特
巴林	约旦	吉尔吉斯斯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哈萨克斯坦	黎巴嫩
阿曼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卡塔尔	塔吉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沙特阿拉伯	土库曼斯坦	也门

第二类

孟加拉国	马来西亚	菲律宾
不丹	马尔代夫	大韩民国
文莱达鲁萨兰国	马绍尔群岛	萨摩亚
柬埔寨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新加坡
中国		所罗门群岛
库克群岛	蒙古	斯里兰卡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缅甸	泰国
	瑙鲁	东帝汶
斐济	尼泊尔	汤加
印度	纽埃	图瓦卢
印度尼西亚	巴基斯坦	瓦努阿图
基里巴斯	帕劳	越南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巴布亚新几内亚	

名单 C

安提瓜和巴布达	多米尼加共和国	巴拉圭
阿根廷	厄瓜多尔	秘鲁
巴哈马	萨尔瓦多	圣基茨和尼维斯
巴巴多斯	格林纳达	圣卢西亚

伯利兹	危地马拉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圭亚那	
巴西	海地	苏里南
智利	洪都拉斯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哥伦比亚	牙买加	乌拉圭
哥斯达黎加	墨西哥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古巴	尼加拉瓜	
多米尼克	巴拿马	

2. 经济发达国家

名单 D

安道尔	冰岛	挪威
澳大利亚	爱尔兰	葡萄牙
奥地利	以色列	圣马力诺
比利时	意大利	西班牙
加拿大	日本	瑞典
塞浦路斯	列支敦士登	瑞士
丹麦	卢森堡	土耳其
芬兰	马耳他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法国	摩纳哥	
德国	荷兰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希腊	新西兰	

名单 E

阿尔巴尼亚	爱沙尼亚	摩尔多瓦共和国
亚美尼亚	格鲁吉亚	罗马尼亚
阿塞拜疆	匈牙利	俄罗斯联邦
白俄罗斯	拉脱维亚	塞尔维亚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立陶宛	斯洛伐克

保加利亚

黑山

斯洛文尼亚

克罗地亚

北马其顿

乌克兰

捷克

波兰
